

## 潍坊市关于山东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八批)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WF20240729001	来电	青州市庙子镇河东坡村东南角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非法开采山石料,往该公司北边山倾倒固废,破坏生态。	潍坊市青州市	生态	7月30日,青州市政府组织青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青州市公安局、庙子镇政府和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青州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青州市庙子镇河东坡村,法定代表人张某社,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原料为石块、水泥、粉煤灰等,生产工艺为石料破碎-筛分-水洗-搅拌-成品。该企业生产所需石料全部为外购。经青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现场核实,该企业所在的小狼峪山体未发现非法开采行为。 2.该企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石料水洗工序产生的污泥,为一般固体废物,不含重金属。该企业根据环评要求建设了沉淀池、污泥压滤机,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外运综合利用。因近期连续降雨,该企业将部分压滤产生的泥饼暂存在厂区西北侧通往大狼峪的路边空地,未及时进行清运,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已督促该企业立即清运堆放的污泥,目前已清理完毕。	立行立改,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	已办结	无	
2	D3WF20240729002	来电	坊子区九龙街道穆村社区穆村三村东北角,工业园潍坊远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在凌晨12点至早上7点偷排废气,无组织排放烟尘大,噪音大,名义上停产实际偷排生产,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坊子区	大气	7月30日,坊子区政府组织坊子九龙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坊子分局、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被投诉单位为潍坊远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坊子区九龙街道穆三村工业园9号,实际负责人为张某某,该企业主要从事铸造生产,主要生产设备为熔炼电炉、铸造流水线、砂处理设施、射芯机、清理室等,主要生产工艺为原料铁-熔炼-制芯-造型-浇筑-冷却-落砂-抛丸-成品。其中,熔炼、球化、砂处理、落砂、制芯、抛丸工段已配套建设布袋除尘设施,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有机废气。 该公司于2021年开始进行技术改造,改造后废气、环评、土地等手续不完善,2024年7月2日,该公司已向国网潍坊供电公司坊子供电公司九龙供电所申请对高压供电台架进行扩容,扩容时限于2025年7月1日,扩容前不具备铸造生产供电能力,目前处于停产状态。该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粉尘无组织排放和噪声问题。 7月30日凌晨,九龙街办对该公司开展夜间巡查,未发现生产迹象。日间入企检查时,该公司车间内无工人,无近期生产迹象,处于停产状态。经调取该公司2024年7月16日至7月30日用电记录,在此期间全天最高用电量为77千瓦时,为生活用电,未进行生产活动。	属实	坊子区将加强对该公司巡查监管,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调查。	坊子区将加强对该公司巡查监管,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调查。	未办结	无	
3	D3WF20240729003	来电	临朐县城关街道西邵村孙某梅家西侧五米处有十几个垃圾桶,夏天异味较大,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潍坊市临朐县	大气	7月30日,临朐县政府组织城关街办、县住建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地点位于临朐县城关街道西邵村西侧,临朐实验中学西邵校区教师公寓东北侧,该处为城关街道西邵村生活垃圾暂存点,共设置12个垃圾桶。该处垃圾桶因清理不及时,且最近连续降雨,垃圾发酵产生异味。	属实	城关街办已督促保洁公司对垃圾及时进行清运,减少异味污染。	加大保洁力度,及时清理垃圾,减少异味污染。	已办结	无	
4	D3WF20240729004	来电	高密市醴泉街道徐家庄东老扎花厂内生产废旧棉的小作坊粉尘较大,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潍坊市高密市	大气	7月30日,高密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醴泉街办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高密市洁棉货物仓储部,位于高密市醴泉街道蔡站社区文昌街28号,经营者为高某敏,于2024年5月租赁原蔡站扎花厂对收购的浸水棉、火烧棉进行分拣,将分拣出来的好皮棉进行扎花,打包出售,市场好时购入籽棉进行加工,生产工艺为籽棉-清籽-扎花-打包-成品。7月30日现场检查,该仓储未生产,从其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分析,浸水棉和火烧棉属于废旧棉花再生,在加工过程中会产生粉尘。该仓储部已配有圆筒式除尘器,将棉絮、粉尘分类收集,车间内安装有水雾,并对生产车间和除尘机组房间进行了密闭,车间外无粉尘迹象。	属实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醴泉街办加强对洁棉货物仓储部的监管,严格规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及时对棉絮等进行清理,进一步减轻影响。	加强监管,规范运行污染防治设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5	D3WF20240729005	来电	坊子区九龙街道穆响路经常有大车通行,无覆盖地面粉尘较大,清扫不及时,导致车辆行驶过程中粉尘较大,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潍坊市坊子区	大气	7月30日,坊子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投诉人反映路段位于坊子区九龙街道穆响路(眉南路至常令公路路段),该路段为双向单行水泥路。该路段地面存在少量积尘,在大车行驶过程中起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执法人员对该路段开展现场核查时,未发现通行车辆未覆盖情况。	属实	一是对路面积尘立即进行清理,同时强化部门与属地街道联合巡查,对辖区全路段加强日常保洁;二是强化现场巡查检查,加强辖区内渣土车辆监管,规范运输行为。	对该路段加强日常监管,提升保洁力度,降低道路积尘。	已办结	无	
6	D3WF20240729006	来电	诸城市石沟镇后寨社区南老村北天然水沟,被沟两侧的土堆,后来在原水沟两侧重新挖了新的新沟,导致下雨时水不流,堵塞后疏通两侧土地种植面积越来越小。	潍坊市诸城市	固废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X3WF20240727012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30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诸城市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地块多年前就是沟渠,属于荒地,2001年老村村委会本着治理荒地的原则,将该地(东至崖头下,西至路东侧老树处,南至徐开池,北至大桥南边)承包给本村村民王某良,王某良将荒地整治后栽植杨树,且该地块内一直留有排水沟,但存在多处弯道,雨季排水不畅,南老村网格与所有相关农户协商后,于2023年4月对排水沟进行修整取直,修整后排水通畅。现场检查,该地块排水沟通畅,沟内未发现信访件反映的“上游冲刷堆积的各类垃圾”,排水沟流经范围均在王某良承包地块范围内,未占用其他农户的种植用地,王某良表示其承包的地块不存在土地种植面积越来越少的情况。	属实	积沟镇政府对雨水沟内散落树叶、杂草等再清理,使排水沟更加通畅。	及时清理,保持排水沟通畅。	已办结	无	
7	D3WF20240729007	来电	奎文区甘里堡街道潍胶路大桥与白浪河交界处的桥东约30米,有一根排污管道,下雨时进行排放,臭味难闻,污染水体,导致动物死亡,影响生态环境。	潍坊市奎文区	水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3010投诉内容基本一致。 7月30日,奎文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奎文分局、甘里堡街办对群众反映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现场调查核实,反映的位置没有污水排放口,共有三处排水口,一处为市水利局建设的峡山水库水质提升工程项目设置的用于由虞河向白浪河调水的管道,该项目于2023年6月28日至30日期间从虞河抽取约30万立方米中水至白浪河,此后一直未开闸调水,目前并无排水口;另外两处为雨水排口,排出的为降水和白浪河水,因近期雨水较大,水质稍有浑浊,无异味,有少量水生动物植物存在,没有污水混入。 2.根据2024年6月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奎文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主要污染物指标COD浓度为23毫克/升、氨氮浓度为0.593毫克/升,总磷浓度为0.04毫克/升,达到地表水Ⅳ类水质标准。7月23日、7月28日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检测,7月23日检测结果显示主要污染物指标COD浓度为10毫克/升,氨氮浓度为0.554毫克/升,总磷浓度为0.05毫克/升,7月28日检测结果显示主要污染物指标COD浓度为15毫克/升、氨氮浓度为0.985毫克/升,总磷浓度为0.29毫克/升,达到地表水Ⅳ类水质标准。	部分属实	奎文区政府将持续做好三个排水口监管工作,并积极对接调水口主管部门,加强调水水质监测,避免影响白浪河湿地公园水环境质量,同时组织各相关单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保障调水水质:一是巩固雨污分流改造成果,持续对雨污分流管道进行排查,防止出现污水溢流等问题;二是加强涉水企业监管,对排入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工业企业,加强日常巡查,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转,废水达标排放;三是严格落实河长制,加大日常巡河保护力度,确保河道两侧无垃圾堆放、无废物倾倒,定期对河道内水草进行清理,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加强与市级部门沟通协调,落实河长制要求,持续加强河道隐患排查,保障调水水质。	已办结	无	
8	D3WF20240729008	来电	潍城区北关街道济高观澜郡小区南侧,原有一片市政规划建设绿地,但实际并未建设,已用于停放市政垃圾车,臭味难闻。	潍坊市潍城区	大气	7月30日,潍城区政府组织北关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潍城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市政规划建设绿地位于向阳路与玉清西街交叉口东北角,2004年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证号为潍国用(2004第B135号),2011年该地块被规划为市政建设绿地,目前该地块尚未收回,由潍城区、奎文区环卫部门使用,现场停放环卫清扫保洁车辆,东侧、南侧停放垃圾转运车,有异味。	属实	北关街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潍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立即清理停车场垃圾,清扫场地,加强办公区域环境卫生和停放车辆秩序管理,确保干净整洁、无异味,下一步加强巡查管控,做好清理;向群众积极做好解释沟通工作,确保整改成效。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9	D3WF20240729009	来电	寒亭区朱里街道西于渠三村东北角,原村支书孙某松侵占村集体基本农田等土地,建设腌制咸菜的作坊,私自挖了多个咸菜池,有盐渍水渗透,污染地下水。	潍坊市寒亭区	水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6064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30日,寒亭区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朱里街办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是朱里街道西于渠三村东北角路北两宗地,现状为朱里街办西于渠三村原村党支部书记孙某亲属生姜加工点,北侧土地水浇地5平方米,坑塘水面442平方米;南侧土地设施农用地90平方米,水浇地402平方米,均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该加工点存在违规占用两处地块的问题。针对北侧、南侧违法占地的违法行为,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别于2020年10月9日、2023年12月23日处以罚款11200元和14310元,责令拆除在非法占用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将土地退还朱里街道西于渠三村村民委员会。因当事人未履行行政决定,已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现场检查,孙某建设的腌制咸菜作坊是将收购的生姜洗净后,浸于盐水中保鲜,盐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储存生姜的盐水池为水泥砌筑,并做了相关防渗措施以确保池水不会外溢,现场也未发现有外排污水迹象。7月28日,朱里街办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附近水并进行取样检测,未发现明显异常。	部分属实	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寒亭分局联合朱里街道办事处已在协调该单位负责人,督促该单位尽快将行政决定要求事项落实到位;同时,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联合朱里街道办事处已加强该单位的日常巡查监管,严防偷排漏排行为。	加强监管,督促相关责任人将行政决定要求内容落实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WF20240729010	来电	经济开发区泰祥街与潍州路交叉路口西一百米路北,兰溪境界小区在小区门口消防通道处长期堆放沙子,刮风时造成扬尘污染;小区内雨水管道堵塞未进行维修,导致污水雨水直流,小区内业主家和负二停车场被淹。	潍坊市经济开发区	大气	7月31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张氏(总部经济)发展中心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该小区系由潍坊市大川置业有限公司开发,于2016年开工建设,因开发商资金短缺,目前仍在建设中。该小区东侧门口消防通道有沙土堆放,目前已用蓝土遮盖,后续将搬至规定地点,畅通消防通道。小区内多栋排水管道堵塞未进行维修,导致雨水外溢至业主家中 and 地下停车场。	属实	将东侧门口消防通道处沙土移至规定地点,并做好防尘措施,畅通消防通道;现已完成排涝工作并对排水管道扩容、维修。	将建筑材料按规定存放,并做好防尘措施,畅通消防通道;做好排涝工作并将原有排水管道扩容,防止再次出现积水。	已办结	无	
11	D3WF20240729011	来电	昌乐县乔官镇中心小学,幼儿园北80米处,冯某庆拖拉机喷漆厂,异味较大,污染空气,影响学生教师正常开窗通风与身体健康。	潍坊市昌乐县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WF20240725049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7月30日,昌乐县政府组织乔官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企业为昌乐县煜洋机械加工厂,位于昌乐县乔官镇青龙山路198号,2024年4月投产,主要经营业务为拖拉机配件制造(喷漆),属于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类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为环评豁免类企业。该企业厂房为违法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于2021年8月对其作出处罚。2024年5月,乔官镇政府在巡查中,发现该企业距离乔官镇中心小学80米,乔官镇龙丹湖小学80米,不符合规划要求,决定劝其搬迁入园。2024年5月10日,乔官镇政府通知其停产并尽快选址搬迁入园。前期,该企业已在工业园内选好位置,大部分原料及产品已搬入工业园,但由于市场原因尚未进行生产,同时,因原厂房租期未到,生产设备一直未彻底搬离,投诉人反映的厂房目前作为仓库使用,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检查发现,厂房内仅有少量塑料未清理干净,有轻微异味。	属实	7月27日下午,乔官镇政府已督促企业拆除生产设备,清理完成。下一步,将加大企业监管力度,严格落实异味管控措施,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监管,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减少异味对群众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12	D3WF20240729012	来电	诸城市舜王街道解留一村兴洋包装厂,没有环评手续,生产塑料包装袋,异味难闻,影响正常生活。	潍坊市诸城市	大气	7月30日,诸城市政府组织舜王街办、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包装厂实际为潍坊兴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舜王街道解留一村409号,法定代表人王某德,从事纸箱加工、印刷,原料为纸板、经分纸、印刷、打包外售。经调查,该企业印刷工艺使用水性墨,年用量不超过10吨,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不需要办理环评手续。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塑料包装袋生产产生异味,未发现塑料化工异味,手持式分光光度计(PID)检测显示,厂界VOCs浓度为1.339毫克/立方米,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4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标准中表3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浓度限值20毫克/立方米要求。	部分属实	将东侧门口消防通道处沙土移至规定地点,并做好防尘措施,畅通消防通道;现已完成排涝工作并对排水管道扩容、维修。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加强企业监管,确保达标排放;舜王街办加强与群众沟通,获得理解与支持。	已办结	无	
13	D3WF20240729013	来电	昌邑市奎聚街道李家埠社区李家埠村双十路两侧,石渠路北头两侧下水道反涌,异味较大,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潍坊市昌邑市	大气	7月30日,昌邑市政府组织奎聚街办、昌邑市住建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位置是昌邑市奎聚街道李家埠社区李家埠村周边区域,双十路(奎聚小学段)及石渠路北头位置地势偏低,位于昌邑市城市排水管网最末端,前期,昌邑频发强降雨,上游及此处周边区域雨水短时间内全部汇集入管网,导致下游管网溢水严重,压力陡增,超过正常负荷,出现管网反涌现象。在正常情况下,此处管网无反涌问题。	属实	奎聚街道、昌邑市住建局严格落实好巡查监管,对投诉人反映路段下水道口进行清理疏通,遇强降雨时及时安排工作人员疏通雨水井,加快雨水消退,及时消除下水道反涌、异味的问题。	清理雨水井,严格落实巡查监管,加快雨后雨水消退,及时消除下水道反涌,出现异味的问题。	已办结	无	
14	D3WF20240729014	来电	诸城市密州街道凤凰路诸城实验高中北,金鸽繁殖基地将建筑垃圾堆积在诸城广旭机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门口北30米大杨树,多次反映未解决。	潍坊市诸城市	固废	7月30日,诸城市政府组织南湖区管委会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垃圾堆积发生在南湖生态经济发展区音乐村,7月中旬,诸城市金鸽繁殖基地对养殖棚屋顶进行翻新,拆除的苇箔被该村村民放在诸城广旭机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门口北30米进行晾晒,准备后投入农村大锅烧火的柴草,并非建筑垃圾。	属实	南湖区管委会已立即组织工作人员和村民对苇箔等物品进行清理。	南湖区管委会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加强网格化监管,及时回应、解决群众诉求。	已办结	无	
15	D3WF20240729015	来电	昌邑市柳疃镇华达路原乡镇政府北,华达路印花厂新建车间北大门边挖了一个坑,往其中直排废水,污染水源。	潍坊市昌邑市	水	7月30日,昌邑市政府组织柳疃镇政府、昌邑市公安局、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为昌邑华达织造有限公司(又名华盛隆),位于昌邑市柳疃镇政府驻地,主要从事印花布生产加工,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投诉人反映的“新建车间北大门边的坑”实为该公司污水暂存池(水泥预制结构),生产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该暂存池,然后通过提水泵经管道排到潍坊信环水务有限公司柳疃污水处理厂。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违法排污污染水源的问题。	部分属实	柳疃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昌邑分局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昌邑华达织造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已办结	无	
16	D3WF20240729016	来电	寿光市田柳镇北岭村西南角张增河边卖土后回填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化工垃圾,现在上面修建一加工钢筋车间。	潍坊市寿光市	固废	7月30日,寿光市政府组织田柳镇政府、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寿光市住建局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卖土”“回填”问题,经查1999年4月北岭村第二批村庄规划新建房屋时,免费为本村村民取土所用,2010年4月,田柳镇东青村挂钩试点建设居民楼,同年10月对原村庄老平房进行拆除,部分房屋建筑垃圾回填至该地块,未回填生活垃圾、化工垃圾。 2.反映的“加工钢筋车间”地块为北岭村集体土地(0.7198公顷),之前土地性质为其他农用地。2023年4月20日,寿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该地块转换为临时建设用地(期限为4年至2024年4月19日),同意中铁十四局新建天津至潍坊高速铁路(寿光段)三工区钢筋集中加工配送中心(包括钢筋加工、临时办公用房、农用地表土剥离堆放场)。2023年4月,中铁十四局挖走回填的碎砖和瓦片用于便道建设,2023年5月钢筋集中加工配送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调查组对该钢筋集中加工配送中心的东北角和东南角现场挖掘,全部为土和碎砖块。 3.2023年2月,北岭村村民李某某曾举报该地块回填建筑垃圾、化工垃圾,田柳镇政府会同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寿光分局对该地块进行了调查,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地块进行取土检测,检测结果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相关限值。 4.7月30日,田柳镇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地块的厂区内东侧水井(深120米)水质进行了取样检测,检测结果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Ⅱ类指标限值。	部分属实	田柳镇政府将加大对该地块巡查力度,对产生的建筑垃圾做到分类收集、综合利用。	田柳镇政府将加大对该地块巡查力度,对产生的建筑垃圾做到分类收集、综合利用。	已办结	无	
17	D3WF20240729017	来电	青州市邵庄镇中文登村东南方向齐盛商砼,扬尘大,有异味,噪声大,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潍坊市青州市	大气	7月30日,青州市政府组织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邵庄镇政府对群众信访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反映的“齐盛商砼”为山东齐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位于青州市邵庄镇文登村东南约两公里处,法定代表人杨某胜,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和干混砂浆生产。 2.该企业建有三条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和两条干混砂浆生产线,主要原料为砂、石子、水泥,其中,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为石料破碎-水洗-筛分-计量搅拌-成品;干混砂浆生产工艺为石料破碎-筛分-石子-制砂-筛分-成品。原料运输、装卸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采取车闸密闭、喷淋、洒水等降尘措施;上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经了解,该企业近期因市场原因仅有一条混凝土生产线间歇性生产。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厂区内无明显扬尘、异味和噪声。	属实	待该企业正常生产后,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将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噪声、粉尘等排放情况开展检测,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	加强常态化监管巡查,督促企业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及时查处。	未办结	无	